

淹水或積水成災、民房店家淹水、道路橋樑中斷、農漁作物受損、潰堤發生，桃園為重災區應優先從優發放，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如案由。

(一七〇) 本院趙委員天麟，針對歷年來國慶典禮皆在中央政府所在地台北市總統府前舉行，且國軍部隊表演以陸、空軍為主，為彰顯南北平衡且海軍軍容，本席建請國慶典禮移師高雄左營海軍基地舉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我國國慶舉辦慶典歷年來都在台北市舉行。
- 二、以往皆在台北市施放的國慶煙火及亦在台北市舉辦的元宵全國燈會，多年前已陸續移師全國各縣市輪流舉辦，成效卓著、各地人民反應良好且甚盼此類慶典活動能頻繁地前往當地縣市舉辦，本席企盼政府活動能顧全全國人民。
- 三、本席接獲反應，多年來受邀前往國慶典禮表演的國軍部隊以陸、空軍為主，受限場地因素，未見海軍部隊進行人員及裝備展示，本席認為國慶典禮所進行之表演項目為國家軟實力的具體展現，理應彰顯我國身為海洋國家的國力展現，壯盛的海軍軍容。
- 四、綜此，本席企盼國慶典禮應可研議移師至高雄市左營海軍基地舉辦。

(一七一) 本院趙委員天麟，針對台灣電力公司收取用戶電費所採計計費期間未符合該公司營業規則規定，讓民眾有電費增加的痛苦指數增長認知，嚴正要求台電公司應按原有規定之計費期間收取電費，並研擬於所有用電戶設置有效率且簡便的電子電度表，以公平正義且齊一的規格及標準向廣大用電戶收取費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本席屢接獲用電戶陳情表示，電費增加使得物價波動上揚，生活痛苦指數攀高，且電費帳單上屢見用電日數為超過兩個月時間應有的 60 或 61 日，而是 64 或 65 天，甚至有 66 天的情況。本席認為，因電費計價為依度數採不同階段計價方式，超過應有計價日數，有可能每多一天就會多近十元，金額看似雖小但積少成多，且這其中所佔所有用電戶的比例愈高，則累積費用可觀，或許這些所已使用的電本就該付費，但倘發生在下一計費周期且該期

間累積用電量不若上期高，如此一來人民所節省的費用更是可觀，對減緩人民的生活痛苦指數將有相當程度的幫助。

二、按台電公司營業規則第五十二條「各類用電之電費、租費，每月抄錶收費之用戶，全期按三十日計算；隔月抄錶收費及包制用戶，全期按六十日計算；……，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調整抄表日，但仍按前項規定計算電費。」，是故，縱使抄表日期可視需要或委外人力調度而調整，但台電公司每月計價應以 30 日、隔月計價應以 60 日為用電計費期間，不應有延後計費的狀況發生。

三、本席認為台電公司現採行委託外包公司查抄電表工作，所費不貲也會因人力調度而往往會出現計費期間不一的情形，為求符合台電營業規則所明定之計費期間以達公平標準的計價週期，本席認為台電應採用電子化且可即時上傳用電度數至終端的電子電度表，以取代現行大部分用電戶的傳統電表，長期之效將可節省委外查抄電表所需支付之人力調度及勞務酬勞費用。

四、綜此，本席嚴正要求台電公司應按原有規定之計費期間收取電費，並研擬於所有用電戶設置有效率且簡便的電子電度表，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一七二）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近日因醫療糾紛頻傳，加上薪資結構問題，國內醫師繼護理人員後，傳出「出走」潮，這對國內的醫療品質將造成嚴重影響，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一、根據新聞報導，4 月 1 日，收治「人球」邱小妹妹的醫師李明鍾，因醫病糾紛遭法官判賠 3 千萬元，消息傳出讓醫界嘩然。去年底另有媒體報導，從 2000 年 1 月起到 2008 年 6 月為止，台灣地方法院一共有 312 名醫師被告，當中高達 80 人最後被判有罪，醫師的「有罪率」高達 4 分之 1，甚至平均每 38.8 天就有 1 名醫師會遭入罪，「犯罪率」高居全球第一。

二、醫師這個曾經被視為高高在上的行業，現在似乎不再人人稱羨，因為辛苦多年當上主治醫師月薪僅有 10 萬，但若被告上法院，再多存款都不夠賠。這也造成現在不少年輕的醫生，對於急重症的內科、外科、婦產科、小兒科與急診室等 5 大科，皆避之唯恐不及，因為它們不但風險高、健保支付低，工作時數又太長。

三、其實醫生這行業不僅「犯罪率」過高，台大醫院內科副教授王宗道也曾談到，現今並不是考上醫學系，就有「金飯碗」，因為台灣醫師「低薪」時代已到來；長庚外科副教授洪潤德也指出，在健保總額制度下，待遇只會越來越低。有消息指出，醫院捧 40 萬月薪徵急診醫師還徵不到人，看來薪資和辛苦程度不成比例，以及醫病糾紛的「威力」，都將造成嚴重的醫療人力缺口。

四、洪潤德先前在接受平面媒體採訪時表示，以門診手術而言，一個除去爛疔的治療，從麻醉到動刀需要 40 至 50 分鐘，但醫生只能拿到 500 多元，如果要成為獨當一面的外科醫師，